

荣昌供电分公司——

“插座式”接电服务护航“双昌”发展



近日，重庆双昌生猪养殖有限公司暨“双昌”智慧猪场建设迎来新突破——国网重庆荣昌供电公司(下称“荣昌供电公司”)工作人员上门装表接电，为企业早日投产奠定坚实用电保障。

“双昌”智慧猪场位于成渝现代高效特色农业带“双昌”合作园区(下称“双昌”产业园)，是荣昌和四川隆昌共同出资、联合共建的数字化猪场。项目总投资1700万元，占地约28亩，建设总面积3575平方米，投运后将采用人工智能科学饲养、AI监控生长环境、全园区净化系统等，实现养殖环境智能化、精准化和高效化，打造现代特色高效农业的合作样本，计划于本月底投用。

“诸多智能设备运转，企业用电需求较高，但没想到，‘插座式’接电服务不到10天时间就让猪场用上了放心电，还为我们节约了成本10余万元。”合闸通电现场，“双昌”智慧猪场负责人对“插座式”接电服务由衷点赞。

原来，荣昌供电公司了解到猪场的用电需求后，立即组织工作人员到现场查勘，发现位于山顶的“双昌”智慧猪场与山下的高压线路还有800余米距离，导致办电成本较高。于是超前启动业扩配套工程项目，直接把高压线路建设至企业红线处，并于6月初提前完成客户电源建设，让企业享受到“插座式”接电服务，高效且降本。

“我们还提前做好做好了‘双昌’产业园电



网规划建设，使企业接电时间更快、成本更省、环节更少。”荣昌供电公司相关负责人介绍，一方面，获取园区规划建设信息后，推动园区规划建设与电网规划形成“一张图”，按照“电力通道一次到位、电气工程适度提前”的原则，将电力通道规划建设提前至园区建设之前、将电气工程建设提前至客户提出用电需求之前，保障电源布点建设的超前性，为客户接电做好充分准备；另一方面，在了解客户办电需求后，供电公司第一时间与客户沟通协

调，提前做好用电方案的设计和审批工作，为客户制定最优供电方案，实施业扩配套项目，并积极筹备物资，加快施工进度，将配网延伸建设至客户红线处，实现客户红线外“零投资”，最大限度节省客户前期办电成本，让高压客户像使用家用插座一般便捷通电。

“‘插座式’接电服务能够在‘双昌’产业园内顺利实施，还得益于荣昌、隆昌供电公司积极开展党支部结对共建，以党建为引领推动实现服务园区项目更



▲调试计量装置等
◀合闸通电

快、更省、更好办电。”该负责人介绍，目前，两地供电公司已梳理统一服务标准21项，制定无差别“三零”“三省”服务标准，为双昌智慧猪场、科技文化馆2个项目提供“插座式”接电服务，为园区内11户农村特色种植养殖、农副产品加工等产业客户制定最优供电方案，节省企业办电成本38万元，为成渝现代高效特色农业带建设、川渝两地农业产业发展和乡村振兴贡献力量。

融媒体中心记者 蒋坤红

我区开展应急演练筑牢安全防线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张丹 通讯员 田宜)近日，我区开展2023年度城市排水防涝暨有限空间救援应急演练，进一步提升城市排水防涝应急救援能力和水平，加强排水设施运维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管理。区住房城乡建委、重庆水务集团排水管网公司、重庆环境集团永川分公司、荣泉水务、兴荣新成公司等有关单位参加演练。

此次演练模拟城市排水防涝和有限空间应急救援两个科目，具体模拟场景为：荣昌城区持续强降雨，城区某地势低洼的车库形成平均30厘米以上的积水，急需开展防汛排涝应急抢险工作；因受暴雨影响，城区某处排水管网检查井内淤积严重，急需进行清淤作业，且排水管网公司两名工人在进行井下清淤作业时，其中一名工人擅自解除呼

吸设备，导致缺氧昏迷。

上午10时30分，演练正式开始。演练小组各司其职、紧密协作，根据“险情”迅速与指挥部门建立沟通联系，启动防汛排涝应急抢险预案，按照各自分工部署，进行现场警戒、有限空间通风、便携式气体检测仪检测、空气呼吸器佩戴、调试排涝水泵等一系列实战操作，开展排水管网清淤疏通作业、抽水排涝作业和有限空间应急救援。

“整场演练应急处置快速灵敏、各项流程井然有序，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区住房城乡建委相关负责人表示，通过此次演练有效提高了我区防汛排涝实战能力和有限空间应急救援能力，为应对汛期内涝积水等突发事件做好了实战准备，也为保障居民汛期生命财产安全打下了坚实基础。

微宣讲片区赛 让党的创新理论入脑入心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曹让均 刘佳佳)近日，“学习新思想 奋进新征程 建设新重庆”微宣讲第一、第二片区赛，近日分别在昌元街道、清江镇举行，来自昌元、峰高、古昌、河包、清江、安富、双河等镇街的33名选手参赛。

比赛中，选手们用富有张力的语言、饱含情感的诉说、图文并茂的展示，把讲理论、讲实际结合起来，宣讲新时代党的创新理论、党的二十大精神、市委六届二次全会精神、区委十五届四次全会精神，激励广大干部群众不忘初心、砥砺前行，

争做新时代的奋斗者。

评委组根据选手宣讲内容、语言表达、现场表现等进行打分。经过激烈角逐，古昌镇选手程昱和昌元街道选手梁晓霞获得第一片区一等奖，安富街道选手谢雅洁和双河街道选手贺晓涵获得第二片区一等奖，他们将分别代表第一片区和第二片区参加接下来的全区微宣讲决赛。

选手们表示，此次比赛不仅是一次宣讲赛，更是一次深刻的党史学习教育，今后将坚持用党的思想理论武装头脑，立足基层，用实际行动为人民服务。

上半年荣昌查获涉渔案件18件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何文杰)昨日，记者从区农业农村委获悉，上半年，我区持续开展各项专项行动，严厉整治非法捕捞行为，出动执法人员422人次、执法车辆75辆次，查获涉渔普通行政处罚案件11件、简易程序行政处罚案件7件，行政处罚2.88万元。

在长江流域重点水域常年禁捕专项行动中，区农业农村委联合区公安局、区市场监管局等部门，与四川省隆昌市、泸县开展违规垂钓专项行动、春雷行动、零点行动、禁钓期联动、五一长江禁渔专项行动等，检查涉渔市场18家、水产品销售经营店48家、渔具经营店52家，累计收缴违法违规网具、

钓具、电捕鱼器160件(套、张、竿)、销毁三无船舶1艘，完成生态磋商赔偿案件6起。

在打击破坏水生野生动物资源行为专项行动中，区农业农村委联合区公安局、区市场监管局，检查涉渔餐饮场所31家次、涉渔市场18家次、水产品销售店48家次、水产养殖户20家次，查处1起养殖场未取得驯养繁殖许

可证驯养繁殖国家重点保护的水生野生动物案，1起引进市外水产苗种未经检疫案。

在规范使用水产养殖用投入品专项行动中，区农业农村委定期巡查水产养殖场，重点检查重点品种水产养殖场、水产养殖用药记录，查处使用假劣水产养殖用兽药、禁用药品等违法行为，共检查水产养殖场20家，发放水产养殖类宣传资料和“明白纸”500份。

下一步，区农业农村委将与相关部门加强沟通联系，多方位宣传禁渔区、禁渔期、渔业和水域生态资源保护等相关知识，进一步提高群众对禁渔禁捕的知晓率、参与率，巩固禁捕工作成果，维护水域生态环境。

万灵与西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签约 共建培育基地 助力乡村振兴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赖家辉)万灵镇近日与西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签订校地合作协议。双方本着“优势互补、共谋发展、互惠互利”的原则，探索“村校”共建学生培育基地，提高农林人才培养质量，推动古镇经济、集体经济不断发展，带动当地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根据协议，西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将组织16名在校大学生到万灵镇大寨社区、沙堡村、尚书村、玉鼎村等村(社

区)，围绕古镇经济、“小院+”的社会治理、集体经济、农旅融合等主题，开展为期4天的调研，最终形成包括数据、图表和调研视听材料的调研报告，为万灵镇产业发展、改善民生等方面提供思路。

此外，西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还将围绕乡村振兴、教育强国、农业强国建设等国家重大战略，从农村经济发展、村社公共服务、文化传承、人居环境等方面，在万灵镇开展公益活动，以实际行动助力乡村振兴。

永川60余名党员到盘龙 考察生姜产业

本报讯(融媒体中心记者 廖国颖)近日，永川区朱沱镇涨谷村和重庆文理学院60余名党员，走进盘龙镇万亩生姜基地永陵示范区，开展生姜种植技术交流活动。

当天，交流组一行详细了解盘龙生姜的选种、播种、病害防治、生姜套种等技术，围绕生姜病害的症状、病原物等方面，与盘龙镇相关负责人进行交流。双方还就如何搞好高标准农田与生姜产业的有机结合，“小院+”如何在乡村治理中发挥积极作用展开探讨。

近年来，盘龙镇永陵村坚持以党建引领产业发展，依托

独特的地理位置和自然资源优势，采用“党支部+大户+基地+农户”模式，先后引进、培育10名种植大户，因地制宜发展生姜200亩，有效带动周边200余户村民参与种植、务工和土地流转，多渠道实现群众持续增收。

交流组表示，永陵村大力发展生姜产业，推动乡村产业发展的经验做法值得借鉴和推广。接下来，两地将以党建共建的形式，开展生姜技术培训、农技知识交流等特色活动，加快推动科技合作交流和成果转化，进一步助力生姜产业发展。

评选示范户 引领共建美丽家园

广顺街道天常村“五个干净”颁奖大会近日在该村善治广场举行，为该村40个示范户家庭颁发奖品。

天常村将小院作为基础单元，以5个“干干净净”为重点，运用乡村治理积分制，采取统一标准、量化评比、鼓励先进方式，每季度评选适当比例的农户予以表扬，调动村民参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积极性，树立文明新风。

融媒体中心记者 郑光慧 通讯员 甄俊杰 摄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释义 【第二十四条】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及人员

第二十四条 矿山、金属冶炼、建筑施工、运输单位和危险物品的生产、经营、储存、装卸单位，应当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前款规定以外的其他生产经营单位，从业人员超过一百人的，应当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从业人员在一百人以下的，应当配备专职或者兼职的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条文主旨

本条是关于生产经营单位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

规定。

●条文释义

生产经营活动的安全进行，除了必要的物质保障和制度保障外，还要从人员上加以保障。对于从事一些危险性较大的行业的生产经营单位或者是从业人员较多的生产经营单位，应当有专门的人员从事安全生产工作，对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经常性检查，及时督促处理检查中发现的安全生产问题，及时监督排除生产事故隐患，提出改进安全生产工作的建议。

一、国外有关情况

在生产经营单位内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也是各国立法对保证安全生产的基本要求。如《加拿大安全健康法》规定，经常雇用工人在20人及20人以上的作业场所以及存在特殊危险物质的作业场所，需要建立联合安全卫生委员会；《瑞典工作环境保护法》规定，在每个正式雇用5名或者更多人员的工地上，应委托1名或者多名雇员作为安全代表，在每个正式雇用50名或50名以上人员的工地上，应有一个由雇主和雇员代表组成的安全委员会；《日本劳动安全健康法》规

定，对规模符合政令规定的每个企业单位，企业主必须按劳动省令规定，选拔任用安全健康总管理员，在行业和规模均符合政令规定的每个企业单位，企业主必须按照劳动省令规定，从具有劳动省令规定资格的人员中选拔任用安全管理员；我国台湾地区劳工安全卫生法规定，事业单位平时雇佣工人数在100人以上者，应设立劳工安全卫生组织；雇佣工人数未达100人者，应置劳工安全卫生管理人员，实施自动检查。本条也

(未完)

